

## 屏東縣以栗國小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簽到

一、時間：113年06月17日

二、地點：桌遊教室

三、參與人員簽到

姓名	身分代表	簽到	備註
李逸群	主任委員	李逸群	
王雅華	教導主任	王雅華	
吳俊岩	總務主任	吳俊岩	
楊雅婷	幼兒園主任	請假	
黃俊偉	普通班教師代表	黃俊偉	
蔡職鴻	普通班教師代表	蔡職鴻	
方杏枝	普通班教師代表	方杏枝	
王靖翎	特殊教育教師代表	王靖翎	
駱淑華	教師會代表	駱淑華	
傅俞瑄	特殊教育學生家長 代表	請假	
黃耀德	家長會代表	請假	

## 屏東縣以栗國小 112 學年度第 3 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06 月 17 日（星期一）

貳、地點：桌遊教室

參、主席：李逸群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伍、紀錄：王靖翎

陸、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由	上次決議	執行情形
審查 112 學年度上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未搭乘交通車交通費補助申請名單	由承辦人於申請時間送件。	經 113 年 3 月 12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309504000 號函核定六乙吳○真通過申請
審查本校 112 學年度「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金」申請名單	承辦人收集相關資料送件。	經 113 年 5 月 3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317744100 號函核定本校通過 2 名助學金申請，四甲陳○融、三甲林○綦。
112 學年度屏東縣第 2 次以栗國小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提報名單。	照案通過，送鑑輔會	經由 113 年 5 月 16 日屏府教特字第 11320430402 號函確認完成安置。 跨階段六乙陳生，安置東港高中（國中部）不分類資源班；六乙鄭生、吳生安置東新國中，三名學生皆接受不分類資源班服務。 疑似生五乙楊生鑑定為學習障礙，安置不分類資源班、一乙陳生，疑似學障，接受服務，一年重評。
審查 112 學年度下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未搭乘交通車交通費補助申請名單。	由承辦人於申請時間送件	公文尚未到校，文到後申請。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

說明：

- 一、依據《屏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學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實施要點》及《屏東縣以栗國民小學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要點》
- 二、舊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已召開完畢，特殊需求學生相關需求，包含評量調整、資源班課程節數安排……已列表，今提特推會審查相關內容，請委員詳閱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說明：

- 一、校內特教課程計畫先由特推會決議後，再送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
- 二、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如附件，請委員詳閱議決。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發會審查。